#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于2025年2月24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 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与 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 到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 271, 594, 206 元变更为 2, 271, 496, 706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2,271,594,206 股变更为 2,271,496,706 股。

鉴于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 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该 议案中第11条"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 核准同意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备案等: 签署、执行、 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 以及其他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 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宜"等相关条款可知:本次《关于变更公司 注册资本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需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 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近期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事宜导致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决策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鉴于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该议案中第 11 条"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备案等;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其他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宜"等相关条款可知:本次《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需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 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表决结果: 同意票 11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向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Ming Yang Renewable Energy Japan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日本明阳")分别(1)与日本公司 Nishiyama Wind GK 就 Nishiyama 项目的前期设计工作签署了《Early Works Agreement》,协议金额为 50,000,000 日元;(2)与日本公司 Clean Energy GK 就 Aizuwakamatsu 项目的前期设计工作签署了《Early Works Agreement》,协议金额为 50,000,000 日元,公司董事会同意就上述事项分别为日本明阳提供 50,000,000 日元的担保,折合人民币约为 238.08 万元(以董事会通知当日汇率折算,如果因被担保方欺诈、故意不当行为或重大过失责任,导致上述担保金额无法覆盖相应赔偿责任时,则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

两项担保共计折合人民币 476.1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境外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